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猪料生产车间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声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猪料生产车间项目（公众版）
（项目环评文件名称）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本声明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声明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特对报批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猪料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共同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負責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3、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江门市恒博环保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51UWJRXW）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猪料生产车间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梁敏禧（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4035440352013449914000512，信用编号 BH000040），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梁敏禧（信用编号 BH000040）、杨晓琳（信用编号：BH052452）（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打印编号: 1716522744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mm9r5x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猪料生产车间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0—015谷物磨制; 饲料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83584658446R		
法定代表人 (签章)	陈竟		
主要负责人 (签字)	王国营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蔡洪波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江门市佰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51UWJRXW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梁敏禧	2014035440352013449914000512	BH000040	J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梁敏禧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BH000040	
杨晓琳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52452	

	姓名:	梁敏禧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4年05月25日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403544035/2013440914000512	
File No.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09月10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HP 00015537
---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梁敏禧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405	江门市:江门市佰博环保有限公司			5	5	5
截止			2024-06-04 16:2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6-04 16:2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江门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杨晓琳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201	-	202405	江门市:江门市佰博环保有限公司			29	29	29
截止			2024-05-27 10:3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29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29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29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证明时间2024-05-27 10:3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51UWJRXW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

名称 江门市佰博环保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岚
经营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 环保工程, 环保技术咨询与服务, 工程环境监理, 环境治理技术信息咨询, 土壤环境评估与修复;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环境检测; 清洁生产技术咨询;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 销售、环保设备及零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佰万元
成立日期 2018年06月1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江门市蓬江区江门大道中898号科创公园2栋16层1603-1609室(信息申报制)



登记机关 2021 年 12 月 18 日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9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1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52
附表	55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55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猪料生产车间项目		
项目代码	2309-440783-04-01-592677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月山镇水井长肇路 111 号 1 座		
地理坐标	(东经: 112 度 41 分 35.611 秒, 北纬: 22 度 33 分 10.18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 1329 其他饲料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13-15 饲料加工 132*年加工 1 万吨及以上的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3300	环保投资（万元）	160
环保投资占比（%）	4.85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本项目为饲料的制造，不属于淘汰类和限制类产业范围，即为允许类产业，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规定要求。项目使用的工艺及设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于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月山镇水井长肇路111号1座，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土地证明：开府国用〔2011〕第05492号，项目所用地性质为工业用途。项目选址位置不涉及水源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风景名胜保护区等，项目选址合理。 3、环境功能区划分析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调整方案（2024年修订）的通知》（江府办函〔2024〕25号），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执行《空气环境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关于印发<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江环〔2019〕378号），项目所在区域属于2类声环境规划，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项目西侧为S273省道，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标准，本项目与S273省道最远距离小于35m，则本项目西侧属于4a类声功能规划，因此，本项目西侧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标准，其余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项目纳污水体为新桥水，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号文）新桥水为Ⅲ类水质，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 根据《关于同意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的复函》（粤办函〔2009〕459号），《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粤水资源〔2009〕19号），项目所在区
-------------------------------	---

域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恩平开平地下水水源涵养区”（分区代码：H074407002T02），不属于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准保护区，不属于国家或地方政府设定的与地下水环境相关的其它保护区，地下水敏感程度属于不敏感，水质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Ⅲ类水质标准。

综上，项目选址是符合相关规划要求的。

3、“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①与《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优先保护单元，对比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符合性分析见表1-1。

表1-1 广东省“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表

要求		相符性分析	符合性
环境 管控 单元 总体 管控 要求	优先保护单元管控要求： 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一般生态空间内，可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内允许的活动；在不影响主导生态功能的前提下，还可开展国家和省规定不纳入环评管理的项目建设，以及生态旅游、畜禽养殖、基础设施建设、村庄建设等人为活动。	根据广东省环境管控单元图，项目位于优先保护单元。建设单位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	符合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全面加强水源涵养，强化源头控制，禁止新建排污口，严格防范水源污染风险，切实保障饮用水安全，一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二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符合
	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实施严格保护，禁止新建、扩建大气污染物排放工业项目（国家和省规定不纳入环评管理的项目除外）。	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	符合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年），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	符合
环境	全省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国考、省考断面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	符合

质量底线	优良水质比例稳步提升，全面消除劣Ⅴ类水体。大气环境质量继续领跑先行，PM _{2.5} 年均浓度率先达到世界卫生组织过渡期二阶段目标值（25微克/立方米），臭氧污染得到有效遏制。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土壤环境风险得到管控。近岸海域水体质量稳步提升。	环境、声环境及地表水环境符合相应质量标准要求。项目运营后对大气环境、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可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	强化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水资源、土地资源、岸线资源、能源消耗等达到或优于国家下达的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	项目运营期间主要采用水、电、天然气为能源，符合要求。	符合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符合《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的要求。

②与《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江府〔2021〕9号）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开平市优先保护单元2（ZH44078310005）、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6（YS4407832210006）、月山镇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YS4407833310003），对应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2 江门市“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表

要求	相符性分析	符合性
开平市优先保护单元2（ZH44078310005）		
区域布局管控 1-1.【生态/禁止类】生态保护红线外的一般生态空间，主导生态功能为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禁止在崩塌、滑坡危险区和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砂、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活动；开展石漠化区域和小流域综合治理，恢复和重建退化植被；严格保护具有重要水源涵养功能的自然植被，限制或禁止各种损害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如无序采矿、毁林开荒；继续加强生态保护与恢复，恢复与重建水源涵养区森林、湿地等生态系统，提高生态系统的水源涵养能力；坚持自然恢复为主，严格限制在水源涵养区大规模人工造林。	本项目不涉及取土、挖砂、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活动。	符合
1-2.【生态/综合类】单元内江门河排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按《森林公园管理办法》（2016 年修改）规定执行。	本项目不涉及江门河排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	符合
1-3.【水/禁止类】单元内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涉及镇海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一级、二级保护区，花身蚕水库、挪双坑水库一	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涉及镇海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一	符合

		级保护区。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级、二级保护区，花身蚕水库、挪双坑水库一级保护区。	
		1-4.【水/禁止类】畜禽禁养区内不得从事畜禽养殖业。	本项目不属于畜禽养殖业。	符合
	能源资源利用	2-1.【能源/鼓励引导类】科学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新建高能耗项目单位产品（产值）能耗达到国际国内先进水平，实现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	本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项目。	符合
		2-2.【能源/鼓励引导类】逐步淘汰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分散供热锅炉。	本项目不涉及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分散供热锅炉。	符合
		2-3.【水资源/综合类】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本项目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	符合
		2-4.【土地资源/综合类】盘活存量建设用地，落实单位土地面积投资强度、土地利用强度等建设用地控制性指标要求，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本项目在原空厂房内进行技改扩，提高土地利用率。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3-1.【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弱扩散重点管控区，加大区域内大气污染物减排力度，限制引入大气污染物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大气污染物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	符合
		3-2.【水/限制类】市政污水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生活污水应当依法规范接入管网，严禁雨污混接错接；严禁小区或单位内部雨污混接或错接到市政排水管网，严禁污水直排。新建居民小区或公共建筑排水未规范接入市政排水管网的，不得交付使用；市政污水管网未覆盖的，应当依法建设污水处理设施达标排放。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后排入新桥水。	符合
		3-3.【土壤/禁止类】禁止向农用地排放重金属或者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含量超标的污水、污泥，以及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清淤底泥、尾矿、矿渣等。	本项目不排放重金属、有毒有害物质含量超标的污水、污泥，不排放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清淤底泥、尾矿、矿渣等。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4-1.【风险/综合类】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企业事业单位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	根据《关于发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指导性意见）>的通知》（粤环〔2018〕44号），本项目未纳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	符合

	告。		
	4-2.【土壤/限制类】土地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时，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重度污染农用地转为城镇建设用地的，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开展调查评估。	本项目不涉及土地用途变更。	符合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6（YS4407832210006）			
区域布局管控	畜禽禁养区内不得从事畜禽养殖业。	本项目不属于畜禽养殖业。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电镀项目执行《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	本项目不属于电镀行业。	符合
	严格控制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新建、改建、扩建涉水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和特征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污染行业。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根据《关于发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指导性意见)>的通知》（粤环〔2018〕44号），本项目未纳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	符合
	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企业事业单位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		符合
能源资源利用	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本项目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	符合
月山镇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YS4407833310003）			
区域布局管控	执行大气总体管控要求。	本项目执行大气总体管控要求。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执行大气总体管控要求。		符合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符合《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江府〔2021〕9号）的要求。			
4、项目与政策文件相符性分析			
表1-3 项目与政策文件相符性分析			
序号	要求	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1、关于印发《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21〕10号）、《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江府〔2022〕3号）、《开平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1.1	加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管理：在禁燃区	本次技改扩项目所用燃料	符合

	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按要求改用天然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	为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符合“禁止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按要求改用天然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的要求。	
1.2	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合理确定区域功能定位、空间布局和建设项目选址，严禁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敏感区周边新建、扩建排放重金属污染物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周围没有集中式耕地，且生产过程中无重金属污染物和有机污染物排放。	符合
2、关于印发《江门市2023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府办函（2023）47号			
2.1	大力推进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加快家具制造、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应用涂装工艺的企业应当使用低VOCs含量涂料，并建立保存期限不少于三年的台账，记录生产原辅材料使用量、废弃量、去向以及VOCs含量；新改扩建的出版物印刷企业全面使用低VOCs含量油墨；皮鞋制造、家具制造企业基本使用低VOCs含量胶黏剂。	本项目不属于皮鞋制造、家具制造企业，使用原辅材料不涉及VOCs。	符合
3、《关于印发广东省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21）58号）和《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府办函（2021）74号）			
3.1	“严格落实国家产品VOCs含量限值标准要求，除现阶段确无法实施替代的工序外，禁止新建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原辅材料项目”。“指导企业使用适宜高效的治理技术，涉VOCs重点行业新建、改建和扩建项目不推荐使用光氧化、光催化、低温等离子等低效治理设施，已建项目逐步淘汰光氧化、光催化、低温等离子治理设施”。	项目从事饲料的生产，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含VOCs原辅材料，不会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符合
3.2	加强工业废物处理处置，组织开展工业固体废物堆存场所的现场检查，重点检查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设施建设运行情况。	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分区暂存，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贮存、转移过程中配套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及其它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符合
5、《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5.1	禁止安装、使用非专用生物质锅炉。禁止安装、使用可以燃用煤及其制品的双燃料或者多燃料生物质锅炉。	本次技改扩新增3台燃气锅炉，主要原料为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	符合
6、《广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			
6.1	新建、改建、扩建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和其他水上设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	符合

		施，应当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并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后排入新桥水。	
6.2		地表水I、II类水域，以及III类水域中的保护区、游泳区，禁止新建排污口，已建成的排污口应当实行污染物总量控制且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已建的排污口应当依法拆除。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新桥水，不涉及地表水I、II类水域，以及III类水域中的保护区、游泳区范围。	符合
7、与《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2021年工业炉窑、锅炉综合整治重点工作的通知》（粤环函〔2021〕461号）				
4.1		全省新建燃气锅炉要采取低氮燃烧技术，氮氧化物达到50毫克/立方米，各地要按照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的要求科学制定燃气锅炉执行特别排放限值公告；珠三角各地应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有关珠三角地区“逐步淘汰生物质锅炉”要求。	本次技改扩项目新增锅炉采取低氮燃烧技术，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可达到相关标准的要求；技改扩项目新增锅炉使用天然气为燃料。	符合
8、《关于印发<广东省臭氧污染防治（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协同减排）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粤环函〔2023〕45号）				
8.1		珠三角保留的燃煤锅炉和粤东西北35t/h以上燃煤锅炉应稳定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保留的企业自备电厂满足超低排放要求，氮氧化物稳定达到50mg/m ³ 以下。在排污许可证核发过程中，要求10t/h以上蒸汽锅炉和7兆瓦（MW）及以上热水锅炉安装自动监测设施并与环境管理部门联网。推进重点城市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内的生物质锅炉（含气化炉和集中供热性质的生物质锅炉）淘汰整治，NO _x 排放浓度难以稳定达到50mg/m ³ 以下的生物质锅炉（含气化炉和集中供热性质的生物质锅炉）应配备脱硝设施，鼓励有条件的地市淘汰生物质锅炉。燃气锅炉按标准有序执行特别排放限值，NO _x 排放浓度稳定达到50mg/m ³ 以下，推动燃气锅炉取消烟气再循环系统开关阀，且有必要保留的，可通过设置电动阀、气动阀或铅封方式加强监管。	本项目不使用原有的锅炉，新增天然气锅炉，并采用低氮燃烧技术。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2012 年，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投资 4300 万元在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月山镇水井长肇路 111 号 1 座，建设畜禽饲料生产项目，占地面积为 46579.13m²、建筑面积为 36065m²，生产规模为年产畜禽饲料 9 万吨。2012 年 4 月编制《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9 万吨畜禽饲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2 年 10 月 10 日取得相关批复：《关于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9 万吨畜禽饲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开环批(2012) 226 号。 2015 年，建设单位对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9 万吨畜禽饲料建设项目进行验收，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取得相关批复：《关于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9 万吨畜禽饲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开环验(2015) 669 号。 2017 年 9 月 11 日锅炉燃料由燃料煤改为生物质。 2020 年 3 月 6 日，建设单位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40783584658446R001Y。 2017 年出租部分场地给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经营使用，出租面积为 28468m²，现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占地面积为 18111.13m²，基层建筑面积为 16065m²，建筑面积为 16832m²。 根据市场和企业发展的需求，建设单位拟投资 3300 万元拆除原有部分厂房，新建 1 栋 8 层高的厂房进行技改扩（现项目占地面积 18111.13m²，本项目无新增用地，新增建筑面积 5086.10m²）。 技改扩后全厂占地面积 18111.13m²，基层建筑面积 16700.7625m²，建筑面积 21918.1m²，生产规模为年产畜禽饲料 24 万吨。本次技改内容主要包括：①生物质锅炉改为天然气锅炉；②原材料不使用米糠，新增原材料高粱、葵花粕、发酵麸皮、玉米胚芽粕。 2、工程组成
------	--

技改扩项目工程组成情况见下表。

表2-1 技改扩项目工程组成表

工程类别	工程组成	技改扩前项目内容	技改扩项目内容	技改扩后项目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1#	原有生产车间用于畜禽饲料生产，年产9万吨，共有3条配合饲料生产线，设投料、粉碎、混合、制粒等工序	/	原有生产车间用于畜禽饲料生产，年产畜禽饲料9万吨，共有3条配合饲料生产线，设投料、粉碎、混合、制粒等工序	/
	生产车间2#	新建1层高厂房	拆除部分厂房，新建1栋8层生产车间，用于畜禽饲料生产，年产24万吨，共有3条配合饲料生产线，设投料、粉碎、混合、制粒等工序	拆除部分厂房，新建1栋8层生产车间，用于畜禽饲料生产，年产24万吨，共有3条配合饲料生产线，设投料、粉碎、混合、制粒等工序	扩建
	锅炉房	设有1台锅炉，使用能源为生物质	不使用原有锅炉，新增3台锅炉，使用能源为天然气，采用低氮燃烧技术	不使用原有锅炉，新增3台锅炉，使用能源为天然气，采用低氮燃烧技术	扩建 技改
	辅助工程	为一栋5层高的建筑物，用于技术人员工作和休息	/	为一栋5层高的建筑物，用于技术人员工作和休息	依托
	公用工程	供水	/	由市政供水	/
		供电	/	由市政供电	/
环保工程	废气工程	旧车间投料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新车间投料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51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旧车间投料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新车间投料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51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扩建
		/	新增3台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经51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新增3台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经51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技改
	废水工程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	生活污水经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	依托

		后排入新桥水		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后排入新桥水																																																																															
	噪声工程	使用低噪音设备，加强设备维护、距离衰减、建筑隔声	使用低噪音设备，加强设备维护、距离衰减、建筑隔声	使用低噪音设备，加强设备维护、距离衰减、建筑隔声	/																																																																														
	固废工程	粉尘系统粉尘，回收并重新利用；灰渣、烟灰和除尘废渣，外售砖厂；生活垃圾，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生活污水污泥，委托严控废物处理处置单位处理；食堂厨余垃圾，委托严控废物处理处置单位处理	废包装材料交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单位回收；废机油、机油废包装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交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单位回收；粉尘系统粉尘回用于生产；废机油、机油废包装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																																																																														
	依托工程	依托原有占地进行技改扩；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3、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情况见下表。 表2-2 技改扩项目主要产品情况一览表 <table><tr><th rowspan="2">序号</th><th rowspan="2">产品名称</th><th colspan="3">年加工量</th><th rowspan="2">单位</th></tr><tr><th>技改扩前</th><th>技改扩项目</th><th>技改扩后</th></tr><tr><td>1</td><td>畜禽饲料</td><td>9</td><td>24</td><td>33</td><td>万吨/年</td></tr></table> 4、生产原辅材料及年消耗情况 本项目生产所需原辅材料均由供应商提供，主要的原辅材料情况见下表。 表2-3 技改扩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 <table><tr><th>序号</th><th>原料名称</th><th>单位</th><th>技改扩前用量</th><th>技改扩项目</th><th>技改扩后用量</th><th>增减量</th><th>最大储存量</th><th>包装规格</th></tr><tr><td>1</td><td>玉米</td><td>吨/年</td><td>45000</td><td>+41222</td><td>86222</td><td>+41222</td><td>2吨</td><td>/</td></tr><tr><td>2</td><td>小麦</td><td>吨/年</td><td>20000</td><td>+24002</td><td>44002</td><td>+24002</td><td>2吨</td><td>/</td></tr><tr><td>3</td><td>豆粕</td><td>吨/年</td><td>10000</td><td>+19774</td><td>29774</td><td>+19774</td><td>4吨</td><td>/</td></tr><tr><td>4</td><td>菜粕</td><td>吨/年</td><td>10000</td><td>+9502</td><td>19502</td><td>+9502</td><td>2吨</td><td>/</td></tr><tr><td>5</td><td>米糠</td><td>吨/年</td><td>5000</td><td>-5000</td><td>0</td><td>-5000</td><td>0吨</td><td>/</td></tr><tr><td>6</td><td>高粱</td><td>吨/年</td><td>0</td><td>+80364</td><td>80364</td><td>+80364</td><td>4吨</td><td>/</td></tr></table>						序号	产品名称	年加工量			单位	技改扩前	技改扩项目	技改扩后	1	畜禽饲料	9	24	33	万吨/年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技改扩前用量	技改扩项目	技改扩后用量	增减量	最大储存量	包装规格	1	玉米	吨/年	45000	+41222	86222	+41222	2吨	/	2	小麦	吨/年	20000	+24002	44002	+24002	2吨	/	3	豆粕	吨/年	10000	+19774	29774	+19774	4吨	/	4	菜粕	吨/年	10000	+9502	19502	+9502	2吨	/	5	米糠	吨/年	5000	-5000	0	-5000	0吨	/	6	高粱	吨/年	0	+80364	80364	+80364	4吨	/
序号	产品名称	年加工量			单位																																																																														
		技改扩前	技改扩项目	技改扩后																																																																															
1	畜禽饲料	9	24	33	万吨/年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技改扩前用量	技改扩项目	技改扩后用量	增减量	最大储存量	包装规格																																																																											
1	玉米	吨/年	45000	+41222	86222	+41222	2吨	/																																																																											
2	小麦	吨/年	20000	+24002	44002	+24002	2吨	/																																																																											
3	豆粕	吨/年	10000	+19774	29774	+19774	4吨	/																																																																											
4	菜粕	吨/年	10000	+9502	19502	+9502	2吨	/																																																																											
5	米糠	吨/年	5000	-5000	0	-5000	0吨	/																																																																											
6	高粱	吨/年	0	+80364	80364	+80364	4吨	/																																																																											

7	葵花粕	吨/年	0	+43776	43776	+43776	6吨	/
8	发酵麸皮	吨/年	0	+11382	11382	+11382	4吨	/
9	玉米胚芽粕	吨/年	0	+7734	7734	+7734	6吨	/
10	天然气	万m ³ /年	0	120	120	+120	/	/
11	生物质	吨/年	1500	-1500	0	-1500	0吨	/
12	机油	吨/年	0.1	0	0.1	0	0.1吨	25kg/桶

注：原材料车载到厂区内散装堆放。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玉米：秆粗壮，直立，高1~4米，节间有髓，基部各节具气生根。叶片长大，扁平，剑形或披针形，先端渐尖，边缘呈波状皱折，具强壮之中脉。

小麦：是禾本科大麦属一年生草本植物。秆粗壮，光滑无毛，直立；叶鞘松弛抱茎，多无毛或基部具柔毛；叶舌膜质，叶片扁平，穗状花序，小穗稠密，每节着生三枚发育的小穗，小穗均无柄；颖线状披针形，外被短柔毛；颖果熟时粘着于稃内，不脱出。

豆粕：一般呈不规则碎片状，颜色为浅黄色至浅褐色，味道具有烤大豆香味。豆粕的主要成分为：蛋白质40%~48%，赖氨酸2.5%~3.0%，色氨酸0.6%~0.7%，蛋氨酸0.5%~0.7%。

菜粕：黄色或浅褐色碎片或粗粉状，具有菜籽粕油香味，无发酵、霉变及异味异嗅。

高粱：高粱根据性质可以分为粳性和糯性两种，其中粳高粱直链淀粉含量高，不易糊化，而糯高粱支链淀粉含量高，易糊化。粳高粱的吸水量是糯高粱的1.2至1.8倍，但糯高粱的吸水率大于粳高粱。高粱的粒质分为硬质和软质，其米味甘涩，性温，无毒。

葵花粕：松散的片状，粉状；具有葵花籽特有的灰色或灰黑色，具有葵花籽特有的香味。

发酵麸皮：麸皮通过微生物的发酵可以改变纤维的结构，降低抗营养因子含量，提高蛋白质含量及消化率，可部分替代蛋白饲料，是一种优质的蛋白饲料原料。

玉米胚芽粕：淡黄至黄褐色，细粉末或小碎片，是以玉米胚芽为原料，经

压榨或浸提取油后的副产品，又称玉米脐子粕。一般在生产玉米淀粉之前先将玉米浸泡、破碎、分离胚芽，然后取油。取油工艺分干法与湿法两种。取油后即得玉米胚芽粕。

天然气：是一种主要由甲烷（CH₄）组成的气体，同时也含有少量的乙烷、丙烷、丁烷以及其他成分如氮气、二氧化碳和硫化物。天然气的基本理化性质如下：无色无味、易燃易爆、遇明火或高热极易燃烧爆炸。天然气的相对密度比空气轻，在水中溶解度极低，但在特定条件下（如液化）其相对密度会有所增加。天然气的沸点约为-162℃，熔点约为-182.5℃，这些特性使得天然气在常温下以气态存在，但在极低温度下可以液化。

机油：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异味，不溶于水，遇明火、高热可燃，引燃温度为248℃，相对密度<1。

燃料用量核算

根据企业提供的天然气锅炉检测报告，燃料消耗量为156m³/h，使用量按满负荷运行计算（2400h/a），每台锅炉能源消耗量为156m³/h × 2400h=374400m³/a，本项目共设3台天然气锅炉，天然气总用量为3台 × 374400m³/a=1123200m³/a，本项目天然气使用量为120万m³/a是相符的。

5、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2-4 技改扩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技改扩前	技改扩项目	技改扩后	设计参数		所在工序
						参数	设计值	
1	粉碎机	台	5	+3	8	t/h	8.5	粉碎
2	混合机	台	2	+6	8	t/h	3.5	混合
3	配料机	台	6	0	6	功率	22kW	配料
4	颗粒机	台	6	0	6	t/h	15	制粒
5	冷却器	台	6	+1	7	功率	50kW	冷却
6	酥化机	台	0	+1	1	功率	160kW	酥化
7	调质器	台	0	+14	14	t/h	18.0	调质
8	保质器	台	0	+9	9	功率	80kW	保质
9	打包机	台	6	0	6	功率	5.5kW	包装
10	空压机	台	0	+3	3	功率	150kW	辅助

								设备
11	生物质锅炉	台	2	-2	0	热量	8t/h	制粒
12	天然气锅炉	台	0	+3	3	热量	2t/h	

6、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表2-5 技改扩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		技改扩前项目	技改扩后项目	变化情况
劳动定员		70	90	+20
食宿情况		不提供食宿	不提供食宿	不变
工作制度	年工作天数	300 天	300 天	不变
	工作日生产小时数	8 小时，一班制	8 小时，一班制	不变

7、水、能源消耗情况

（1）项目用水情况

本项目用水均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应，不开采地下水资源。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

技改扩前项目全厂给水情况：

①生活用水

根据实际情况重新核算，技改扩前全厂劳动定员 70 人，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附录 A 表 A.1 服务业用水定额表，国家行政机构中无食堂和浴室的用水先进值，项目生活用水量按 10m³/（人·a），则项目员工生活用水为 700m³/a。

②混合用水

根据《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9 万吨畜禽饲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饲料混合用水量为 0.05m³/t 饲料，项目年产饲料 9 万吨，则混合用水量为 4500m³/a。这部分水将全部进入产品中，无废水产生。

技改扩前项目全厂排水情况：

①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 90%计算，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30m³/a，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新桥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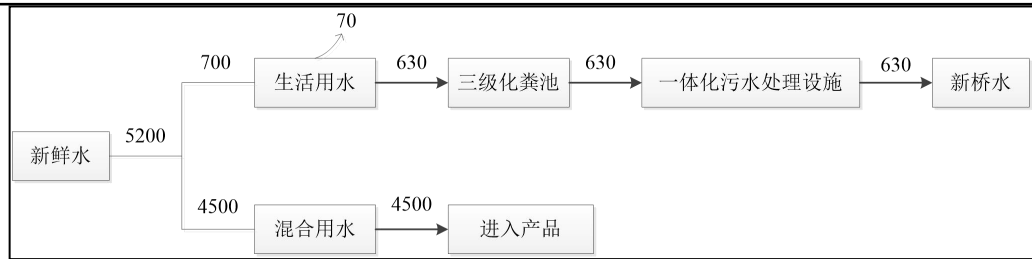


图 2-1 技改扩前项目水平衡图 (m³/a)

技改扩后项目全厂给水情况：

①生活用水

技改扩后全厂劳动定员 90 人，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附录 A 表 A.1 服务业用水定额表，国家行政机构中无食堂和浴室的用水先进值，项目生活用水量按 $10\text{m}^3/(\text{人} \cdot \text{a})$ ，则项目员工生活用水为 $900\text{m}^3/\text{a}$ 。

②混合用水

根据生产需要，饲料混合用水量 $0.05\text{m}^3/\text{t}$ 饲料，技改扩后项目年产饲料 33 万吨，则混合用水量为 $16500\text{m}^3/\text{a}$ 。这部分水将全部进入产品中，无废水产生。

③锅炉用水：技改扩后项目设 3 台 2t/h 天然气锅炉为常用锅炉，即锅炉满负荷运行 1 小时的用水量为 2m^3 ，锅炉运行时间为每天 8 小时，每年 300 天，则用水量约为 $14400\text{m}^3/\text{a}$ 。项目锅炉配套锅炉冷凝水回收设备回收蒸汽，回收效率为 95%，则蒸汽冷凝循环水为 $13680\text{m}^3/\text{a}$ ，则项目锅炉蒸汽冷凝水的损耗量为 $720\text{m}^3/\text{a}$ 。由于项目蒸汽为全密闭回收，不与空气接触，因此可直接循环回用于锅炉用水。

2t/h 锅炉的容积约为 1m^3 ，锅炉的排污率一般为锅炉容量的 3~10%，按 6.5% 计算。项目每季度定期排污，一年排污 4 次，则 3 台 2t/h 锅炉排污水为 $1\text{m}^3 \times 6.5\% \times 4 \times 3 = 7.8\text{m}^3/\text{a}$ 。

锅炉的使用会产生软处理废水。项目采用离子交换器除盐方式软化水，离子交换过程不直接产生废水，但是再生过程会产生软处理废水，产生量约为总软化水量的 1%~5% 之间，本项目按 3% 计算，则项目软处理废水量约为 $14400\text{m}^3/\text{a} \times 3\% = 432\text{m}^3/\text{a}$ 。

因此，锅炉新鲜用水量为 $1159.8\text{m}^3/\text{a}$ ，锅炉循环水用量为 $13680\text{m}^3/\text{a}$ 。

技改扩后项目全厂排水情况：

①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 90% 计算，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810\text{m}^3/\text{a}$ ，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后排入新桥水。

②锅炉废水

A. 锅炉排污水：2t/h 锅炉的容积约为 1m^3 ，锅炉的排污率一般为锅炉容量的 3~10%，按 6.5% 计算。项目每季度定期排污，一年排污 4 次，则 3 台 2t/h 锅炉排污水为 $1\text{m}^3 \times 6.5\% \times 4 \times 3 = 7.8\text{m}^3/\text{a}$ 。

B. 软处理废水：锅炉的使用会产生软处理废水。项目采用离子交换器除盐方式软化水，离子交换过程不直接产生废水，但是再生过程会产生软处理废水，产生量约为总软化水量的 1%~5% 之间，本项目按 3% 计算，则项目软处理废水量约为 $14400\text{m}^3/\text{a} \times 3\% = 432\text{m}^3/\text{a}$ 。

合计锅炉废水产生量为 $439.8\text{m}^3/\text{a}$ ，锅炉废水统一收集后回用于厂区内道路或场地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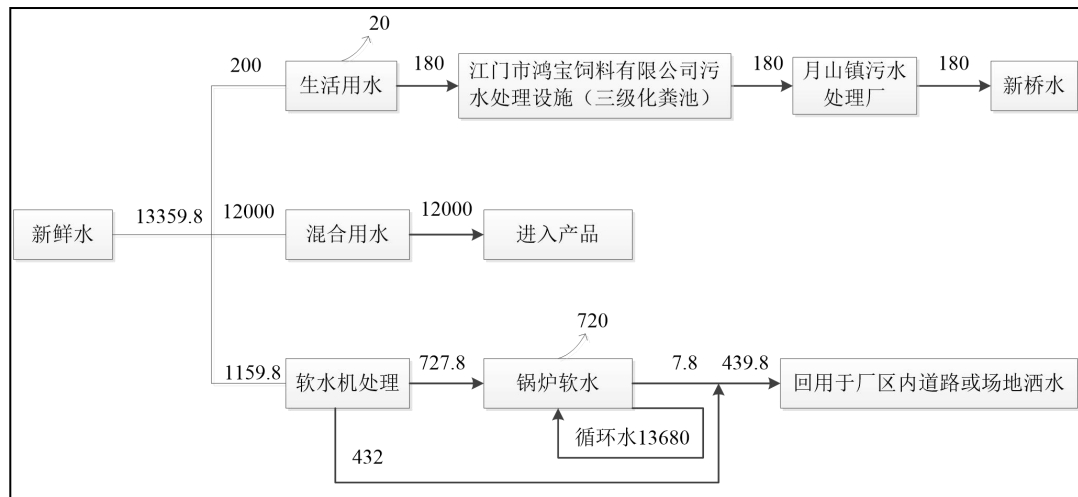


图 2-2 技改扩项目水平衡图 (m^3/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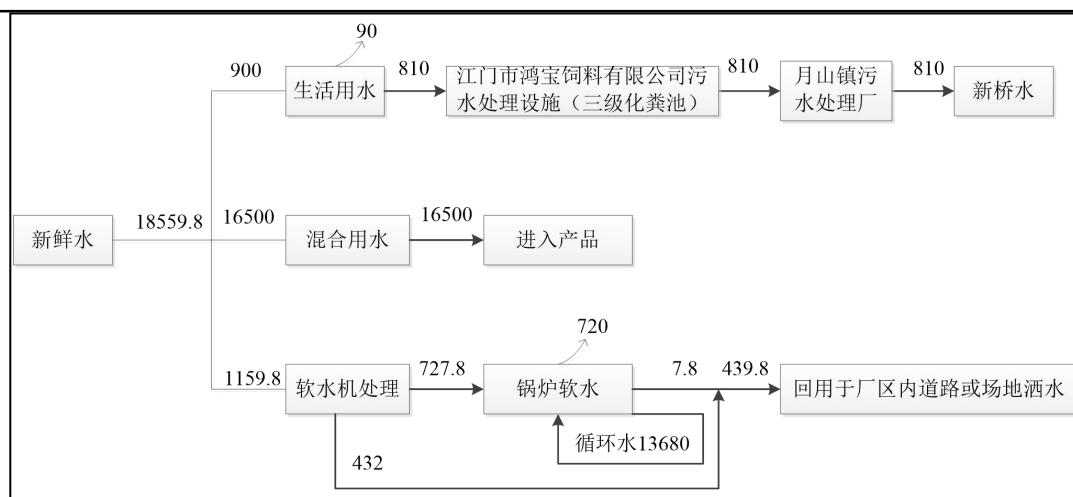


图2-3 技改扩后项目全厂水平衡图 (m³/a)

(2) 项目用电情况

供电：电源由市政电网统一供给，项目技改扩前年用电量约5万kW·h；项目技改扩后预计年用电量约10万kW·h。

表2-6 技改扩后项目水、能源消耗情况

类别			技改扩前项目年耗量	技改扩项目年耗量	技改扩后全厂年耗量	变化情况	来源
自来水	办公生活	生活用水	700m³/a	200m³/a	900m³/a	+200m³/a	市政供水管网
	生产用水	混合用水	4500m³/a	12000m³/a	16500m³/a	+12000m³/a	
		锅炉用水	0	1159.8m³/a	1159.8m³/a	+1159.8m³/a	
电			360 万 kW·h	600 万 kW·h	960 万 kW·h	+600 万 kW·h	市政电网
生物质			1500t/a	0	0	-1500t/a	外购
天然气			0	120 万 m³/a	120 万 m³/a	+120 万 m³/a	

8、厂区平面布置

本次技改扩项目在原占地内进行，全厂不新增占地面积，新增1栋8层高生产车间。项目建筑见建筑物明细表以及附图2。

表2-7 技改扩后项目建筑物明细表

建筑名称	占地面积 (m²)	车间名称	建筑面积 (m²)	功能
饲料生产车间	18111.13	旧饲料生产车间: 设投料、粉碎、混合、制粒等工序	21918.1	生产畜禽饲料, 规模为年产9万吨
		新饲料生产车间: 设投料、		生产畜禽饲料, 规模为年

		粉碎、混合、制粒等工序		产24万吨																											
		办公室		为技术人员提供办公和休息																											
		危废间		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固废间		用于暂存一般固体废物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污 环 节	1、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项目技改扩后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table><tr><td>原料</td><td>工艺</td><td>产污</td><td>设备</td></tr><tr><td rowspan="2">玉米、小麦、豆粕、 菜粕、米糠、高粱、 葵花粕、发酵麸皮、 玉米胚芽粕</td><td>投料</td><td>粉尘、噪声</td><td></td></tr><tr><td>一次粉碎</td><td>噪声</td><td>粉碎机</td></tr><tr><td>自来水</td><td>混合配料</td><td>噪声</td><td>混合机 配料机 酥化机 调质器</td></tr><tr><td>天然气</td><td>制粒</td><td>燃烧废气、恶臭、 噪声</td><td>颗粒机 蒸汽锅炉 保质器 冷却器</td></tr><tr><td></td><td>包装</td><td>噪声</td><td>打包机</td></tr><tr><td></td><td>入库出厂</td><td></td><td></td></tr></table>				原料	工艺	产污	设备	玉米、小麦、豆粕、 菜粕、米糠、高粱、 葵花粕、发酵麸皮、 玉米胚芽粕	投料	粉尘、噪声		一次粉碎	噪声	粉碎机	自来水	混合配料	噪声	混合机 配料机 酥化机 调质器	天然气	制粒	燃烧废气、恶臭、 噪声	颗粒机 蒸汽锅炉 保质器 冷却器		包装	噪声	打包机		入库出厂		
	原料	工艺	产污	设备																											
	玉米、小麦、豆粕、 菜粕、米糠、高粱、 葵花粕、发酵麸皮、 玉米胚芽粕	投料	粉尘、噪声																												
一次粉碎		噪声	粉碎机																												
自来水	混合配料	噪声	混合机 配料机 酥化机 调质器																												
天然气	制粒	燃烧废气、恶臭、 噪声	颗粒机 蒸汽锅炉 保质器 冷却器																												
	包装	噪声	打包机																												
	入库出厂																														
图 2-4 项目技改扩后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投料：采用人工的方法将原料投入粉碎机，此过程中将产生一定量的粉尘。																															
一次粉碎：项目所采用的粉碎机为可敞开/关闭的，即在投料时粉碎进料口，以便投料，粉碎机运转时进料口关闭，可避免粉碎过程中物料的消耗和扬尘，经过粉碎的原料将通过密封输送带送至配料机。																															

混合配料：经粉碎的原料通过配料机按一定的配比进行调配。

①调配好的物料通过密封输送带送至酥化机，酥化处理是将物料中的不良寡糖、尿素酶、植酸等抗营养因子消解，沙门氏菌、菌等有害菌得到有效控制，卫生有保证，饲料消化率提高，动物腹泻率降低。

②酥化后物料通过密封输送带送至混合机，混合机为密封装置，在混合过程中会加入自来水，目的使物料更容易混合，自来水加入量约为 50kg 水/吨饲料。

③混合后物料通过密封输送带送至调质器，动物不同品种、不同生长阶段对营养素和能量的需求是不同的。如果饲料中某种营养素和能量含量不足，将会影响动物的生长和发育，导致体重下降、饲料利用率低下、疾病易发等问题。因此，进行饲料调质是为了将各种原料中的优点补充在一起，从而形成营养的平衡、丰富的饲料。

制粒：由于混合后的物料形成块状，需要对物料进行制粒处理，以形成符合产品要求的大小，制粒的同时利用蒸汽高温进行熟化，蒸汽由 2t/h 天然气锅炉提供。制粒为密闭设备混合均匀的物料被均匀地分布在压辊和压膜之间，被压辊挤压成柱状饲料，随着压膜回转，被固定在压膜外面的切刀切成颗粒状饲料。模压制成的温热饲料颗粒进入冷却器进行冷却降温，冷却器采用风冷进行冷却，饲料被很大压力挤出模孔时，由于突然离开机体进入大气，温度和压力骤降，使饲料中水分快速蒸发，饲料体积迅速膨胀，会产生恶臭。由于饲料为颗粒状，冷却时不产生粉尘。冷却后即为企业饲料，防止饲料受潮、变质、发霉等问题的发生，使用保质器有效地保护饲料质量。

包装：利用打包机对产品进行包装，最后入库或出厂。

2、产污环节

表2-8 项目技改扩后污染源产污环节

污染种类	产污工艺	污染物名称	污染因子
废水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cr、BOD ₅ 、SS、氨氮
废气	投料	粉尘	颗粒物
	制粒	燃烧废气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烟尘
			恶臭	臭气浓度
	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设备噪声	噪声	dB（A）
	固废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
		原料拆封、包装	废包装材料	/
		废气治理设施	粉尘系统粉尘	/
		机械保养或维修	废机油、废机油包装桶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1、现有环保工程手续履行情况					
	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月山镇水井长肇路111号1座。					
	2012年10月10日取得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关于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畜禽饲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开环批（2012）226号。					
	2015年9月11日取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批复：《关于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畜禽饲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开环验（2015）669号。					
	2020年3月6日，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40783584658446R001Y。					
	表2-9 现有环保工程手续履行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批复/登记日期	环评审批及验收情况
	1	环境影响报告表	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畜禽饲料建设项目	年产9万吨畜禽饲料	2012年10月10日	开环批（2012）226号
	2	竣工验收	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畜禽饲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年产9万吨畜禽饲料	2015年9月11日	开环验（2015）669号
	3	排污登记	排污登记表	年产9万吨畜禽饲料	2020年3月6日	91440783584658446R001Y
	2、核算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					

表 2-10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污染物类型		污染物排放情况	治理措施	依据
废水	废水量	630t/a	三级化粪池+A/O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重新核算
	CODcr	0.032t/a		
	BOD ₅	0.005t/a		
	SS	0.010t/a		
	氨氮	0.005t/a		
生产废气	烟尘	0.926t/a	经配套“旋流板花岗岩水膜脱硫除尘器”处理后，经 40 米高烟囱排放	引用验收监测报告数据
	二氧化硫	1.226t/a		
	氮氧化物	2.546t/a		
	颗粒物	0.038t/a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噪声	昼间、夜间	达标	采取减噪措施	引用验收监测报告数据
固废	粉尘系统粉尘	10.94t/a	回收并重新利用	引用原环评数据
	灰渣、烟灰和除尘废渣	346t/a	外售砖厂	
	生活垃圾	60t/a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生活污水污泥	10.8t/a	委托严控废物处理处置单位处理	
	食堂厨余垃圾	9t/a		

项目技改扩前污染物排放情况重新核算和引用环境影响报告表或验收检测报告的数据。

(1) 废水

根据实际情况重新核算，技改扩前全厂劳动定员 70 人，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附录 A 表 A.1 服务业用水定额表，国家行政机构中无食堂和浴室的用水先进值，项目生活用水量按 10m³/（人·a），则项目员工生活用水为 700m³/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 90%计算，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30m³/a，生活污水经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新桥水，一体化污水处理工艺为 A/O。

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基础》（环境科学系编）中统计多年实际监测经验结果中的南方地区办公污水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浓度 CODcr 250mg/L，BOD₅ 150mg/L，SS 150mg/L，氨氮 20mg/L，产生量：CODcr 0.158t/a、BOD₅ 0.095t/a、SS 0.095t/a、氨氮 0.013t/a。

参照《水处理工程师手册》(化学工业出版社), A/O 处理工艺处理效率: COD_{Cr} 80%、BOD₅ 95%、SS 90%、氨氮 60%, 处理后生活污水排放量: COD_{Cr} 0.032t/a、BOD₅ 0.005t/a、SS 0.010t/a、氨氮 0.005t/a, 排放浓度 COD_{Cr} 51mg/L、BOD₅ 8mg/L、SS 16mg/L、氨氮 8mg/L。

废水污染物排放满足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COD_{Cr}: 90mg/L; BOD₅: 20mg/L; SS: 60mg/L; 氨氮: 10mg/L。

(2) 废气

根据开平市环境监测站对 2015 年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进行验收监测, 并出具了检测报告(编号: (开) 环境监测 字(2015) 第 0707402 号), 监测结果如下:

表2-11 燃烧废气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处理前烟道	处理后烟道
烟气标杆流量 (m ³ /h)		2.36×10 ⁴	6472
烟气含氧量 (%)		10.85	10.81
烟尘浓度	实测浓度 (mg/m ³)	336.6	59.6
	折算浓度 (mg/m ³)	409.6	68.2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770	79
	折算浓度 (mg/m ³)	885	90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563	164
	折算浓度 (mg/m ³)	647	188

表2-12 粉尘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分析项目	分析结果 (平均值)
废气流量	4267m ³ /h
颗粒物浓度	3.8mg/m ³

表2-1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上风向 (1)	下风向 1# (2)	下风向 2# (3)	下风向 3# (4)
总悬浮颗粒物	0.140	0.152	0.152	0.152

锅炉废气经配套“旋流板花岗岩水膜脱硫除尘器”处理后, 经 40 米高烟囱排放; 投料粉尘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烟尘排放速率为 0.386kg/h, 排放量为: 0.926t/a;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为

0.511kg/h，排放量为：1.226t/a；氮氧化物排放速率为1.061kg/h，排放量为：2.546t/a；颗粒物排放速率为0.016kg/h，排放量为：0.038t/a。

由监测结果可知，锅炉燃烧废气满足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0）中A地区的标准限值中的“新建、改建、扩建锅炉排放标准”：二氧化硫：300mg/m³；氮氧化物：200mg/m³；烟尘：80mg/m³。粉尘废气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根据开平市环境监测站对2015年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编号：（开）环境监测 字（2015）第0707402号），监测结果如下：

表2-14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昼间	夜间	
2015.6.18	厂界西侧外1米①	56.3	70	55	达标
	厂界西侧外1米②	57.1			达标
	厂界南侧外1米③	56.0	60	50	达标
	厂界南侧外1米④	54.2			达标
	厂界东侧外1米⑤	53.9			达标
	厂界东侧外1米⑥	54.0			达标
	厂界北侧外1米⑦	54.9			达标
	厂界北侧外1米⑧	55.2			达标

由上表可知，西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类功能区排放限值；其余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功能区排放限值。

（4）固废

根据环评报告数据，原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和处置情况如下：

①粉尘系统粉尘：10.94t/a，回收并重新利用。

②灰渣、烟灰和除尘废渣：346t/a，外售砖厂。

③生活垃圾：60t/a，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④生活污水污泥：10.8t/a，委托严控废物处理处置单位处理。 ⑤食堂厨余垃圾：9t/a，委托严控废物处理处置单位处理。 3、现有项目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技改扩前项目锅炉使用燃料为生物质，废气经配套“旋流板花岗岩水膜脱硫除尘器”处理后，经 40 米高烟囱排放，执行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0）中 A 地区的标准限值中的“新建、改建、扩建锅炉排放标准”：二氧化硫 300mg/m³、氮氧化物 200mg/m³、烟尘 80mg/m³。技改扩后项目不使用原锅炉，新增锅炉使用燃料为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51 米高排气筒直接排放，执行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限值：二氧化硫 35mg/m³、氮氧化物 50mg/m³、颗粒物 10mg/m³。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调整方案（2024 年修订）的通知》（江府办函〔2024〕25 号），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根据《2023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23 年度开平市空气质量状况见表 3-1。

表 3-1 开平市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项目	污染物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	O ₃
	指标	年平均质量浓度 (ug/m ³)	年平均质量浓度 (ug/m ³)	年平均质量浓度 (ug/m ³)	年平均质量浓度 (ug/m ³)	日均浓度第 95 位百分数 (ug/m ³)	日最大 8 小时均浓度第 90 位百分数 (ug/m ³)
	监测值	8	19	37	20	900	144
	标准值	60	40	70	35	4000	160
	占标率	13	48	53	57	23	9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2023 年开平市空气质量评价指标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因此，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达标区。

特征污染物（TSP）引用监测：

由于评价范围内没有特征污染物的环境质量网监测数据及公开发布的环境质量现状数据，因此本项目引用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特征污染物现有监测数据。项目以南边厂界为原点，距离白石咀监测点位 2230m，因此引用《广东东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ZT-22-0515-SL03）中委托江门市中拓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5 日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对白石咀 TSP 的监测数据。项目与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3-1，监测结果见表 3-3。



图 3-1 项目位与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 3-2 特征污染物引用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监测位点	监测位点坐标/m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km)
	X	Y				
白石咀	1051	-1967	TSP	00: 00-次日 00:00	东南	2.23

表 3-3 特征污染物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坐标/m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 (ug/m ³)	监测浓度范围 (ug/m 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X	Y							
白石咀	1051	-1967	TSP	24h 均值	300	115-125	42	/	达标

注：以南面厂界为原点向东建立 X 轴，向北建立 Y 轴。

根据监测结果，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后排入新桥水。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 号文）新桥水为Ⅲ类水质，

	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为了评价纳污河流质量，项目引用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官网公布的《2024 年 2 月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月报》数据。 表 3-4 《2024 年 2 月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月报》数据摘要 <table><tr><th>水系</th><th>监测断面</th><th>水质目标</th><th>水质现状</th><th>达标情况</th></tr><tr><td>新桥水</td><td>水口桥</td><td>Ⅲ</td><td>Ⅲ</td><td>达标</td></tr></table> 由上表可知，新桥水质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的要求，说明项目为地表水质量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故不需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4、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排放的废气不含重金属，不属于土壤、地下水污染指标，不存在大气沉降污染途径；项目全厂地面进行硬底化处理，不存在垂直渗污途径，因此，项目不存在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途径。项目周边 500 米范围内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因此不需进行土壤、地下水现状调查。 5、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土地进行硬化平整，在已建成厂房进行技改扩，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需要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6、电磁辐射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不涉及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因此，不需要开展电磁辐射现状调查。				水系	监测断面	水质目标	水质现状	达标情况	新桥水	水口桥	Ⅲ	Ⅲ	达标
水系	监测断面	水质目标	水质现状	达标情况										
新桥水	水口桥	Ⅲ	Ⅲ	达标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各环境要素的保护目标见表 3-5。				
	表 3-5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序号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大气	1	龙井村	东北	417
		2	新村	西北	306
		3	新农村	西面	276
		4	平塘村	西南	112
		5	月山镇	西南	421
		6	水二村村委会	西面	58
		7	水二村卫生站	西面	187
声	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因此，不存在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生态	本项目在已建成厂房进行生产，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后排入新桥水。				
	表 3-6 本项目废水执行标准				
	排放口	污染物	《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项目执行标准
	DW001	PH	6-9（无量纲）	6-9（无量纲）	6-9（无量纲）
		CODcr	500mg/L	250mg/L	250mg/L
		BOD ₅	300mg/L	150mg/L	150mg/L
		SS	400mg/L	200mg/L	200mg/L
		氨氮	--	30mg/L	30mg/L
	2、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①投料粉尘（以颗粒物计）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②制粒燃烧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限值。

③制粒恶臭 (表征因子为臭气浓度)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恶臭浓度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表 3-7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标准		污染物	排放限值		
			排气筒		厂界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 率 kg/h*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mg/m³
DA001 DA002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120	9.5	1.0
DA003	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限值	二氧化硫	35	/	/
		氮氧化物	50	/	/
		颗粒物	10	/	/
		基准含氧量			3.5%
		烟气黑度			≤1 级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恶臭浓度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臭气浓度	/	/	20（无量纲）

*备注: ①根据 (DB44/27-2001) 要求: 排气筒高度应按环境影响评价要求确定, 且至少不低于 15m。本项目设置排气筒为 51m, 符合要求。②项目排气筒高度未能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 5m 以上, 因此排放速率需折半执行。③根据 (DB44/765-2019) 要求: 新建锅炉房的烟囱周围半径 200m 距离内有建筑物时, 其烟囱应高出最高建筑物 3m 以上。本项目锅炉排气筒为 51m, 符合要求。

3、噪声排放执行标准

项目厂界西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4a 类, 其余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标准值如下表:

表 3-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4a 类	70	55

	2 类	60	50												
	4、固体废物管控标准 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内采用库房或包装工具贮存，贮存过程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以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及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意见，建议其总量控制指标按以下执行：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技改扩前项目外排废水只有生活污水，技改扩后项目外排废水依然只有生活污水，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后排入新桥水。本报告建议无需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2、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关于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9 万吨畜禽饲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开环批〔2012〕226 号，原项目控制总量为：氮氧化物 4.40t/a。 技改扩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氮氧化物 0.364t/a。 表 3-9 技改扩前后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table><tr><th>污染物</th><th>技改扩前（t/a）</th><th>以新带老“削减量”（t/a）</th><th>技改扩项目（t/a）</th><th>技改扩后全厂（t/a）</th><th>增减量（t/a）</th></tr><tr><td>氮氧化物</td><td>4.40</td><td>4.036</td><td>0</td><td>0.364</td><td>-4.036</td></tr></table> 项目最终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以当地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为准。			污染物	技改扩前（t/a）	以新带老“削减量”（t/a）	技改扩项目（t/a）	技改扩后全厂（t/a）	增减量（t/a）	氮氧化物	4.40	4.036	0	0.364	-4.036
	污染物	技改扩前（t/a）	以新带老“削减量”（t/a）	技改扩项目（t/a）	技改扩后全厂（t/a）	增减量（t/a）									
	氮氧化物	4.40	4.036	0	0.364	-4.036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项目在已建成的车间进行技改扩生产，施工期仅进行设备安装，不涉及土建。 设备安装时会产生噪声以及废弃包装物。合理安排设备安装时间，避免在夜晚进行施工，减轻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废弃包装物进行收集后交由资源回收公司回收。通过上述环境保护措施，项目施工期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废气																	
	(1) 废气污染物排放源情况																	
	表 4-1 技改扩后全厂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产污 环节	装置	排放形 式	污染 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 时间 /h	
					核算 方法	废气 产生 量 m³/h	废气 产生 量 t/a	产生 浓度 mg/m³	产生 速率 kg/h	是否 为可 行技 术	工 艺 处 理	收集效 率/%, 处理效 率%	核算 方法	废气 排放 量 m³/h	废气 排放 量 t/a	排放 浓度 mg/m³		排放 速率 kg/h
	投料	粉碎机	排气筒 DA001	颗粒 物	系 数 法	15000	2.516	69.875	1.048	是	布袋 除尘 器	65,95	系 数 法	15000	0.126	3.494	0.052	2400
	投料	粉碎机	非正常 排放 DA001	颗粒 物	系 数 法	15000	2.516	69.875	1.048	是	布袋 除尘 器	65,0	系 数 法	15000	2.516	69.875	1.048	2
	投料	粉碎机	排气筒 DA002	颗粒 物	系 数 法	6000	6.396	444.16 7	2.665	是	布袋 除尘 器	65,95	系 数 法	6000	0.320	22.208	0.133	2400
	投料	粉碎机	非正常 排放 DA002	颗粒 物	系 数 法	6000	6.396	444.16 7	2.665	是	布袋 除尘 器	65,0	系 数 法	6000	6.396	444.16 7	2.665	2
	投料	粉碎机	无组织	颗粒 物	系 数 法	/	4.799	/	1.999	/	/	/	系 数 法	/	4.799	/	1.999	2400
	制粒	天然 气锅 炉	排气筒 DA003	SO ₂	系 数 法	5400	0.240	18.519	0.100	是	直接 排放	100,0	系 数 法	5400	0.240	18.519	0.100	2400
				NOx			0.364	28.086	0.152						0.364	28.086	0.152	
				颗粒 物			少量								少量			
		颗粒 机	无组织	臭气 浓度	/	/	少量			/	/	/	/	/	少量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2) 废气污染物源强核算过程 ①投料粉尘 项目投料时会产生粉尘（以颗粒物计），技改扩前年产饲料 9 万吨，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132 饲料加工行业系数手册”配合饲料-规模等级<10 万吨/年，产污系数为 0.043 千克/吨产品，则粉尘产生量约为 3.87 吨/年；技改扩项目年产饲料 24 万吨，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132 饲料加工行业系数手册”配合饲料-规模等级≥10 万吨/年，产污系数为 0.041 千克/吨产品，则投料粉尘产生量为 9.84 吨/年。 废气收集措施： 原 5 台粉碎机位于旧车间，参考《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工业源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减排量核算方法的通知》表 3.3-2 废气收集集气效率参考值-半密闭型集气设备，敞开面控制风速不小于 0.3m/s，收集效率可达 65%，风量为 15000m³/h，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 新增 3 台粉碎机位于新车间，为降低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拟在投料相关工位设置集气罩装置，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装置处理后通过 51m 排气筒 DA002 高空排放。 经过设备配套的集气罩收集，参考《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工业源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减排量核算方法的通知》表 3.3-2 废气收集集气效率参考值-半密闭型集气设备，敞开面控制风速不小于 0.3m/s，收集效率可达 65%。集气罩抽风量按照《简明通风设计手册》上吸式排风罩公式进行计算： $L=K \times P \times H \times V$ 式中：L--排风量，m³/s。 P-排风罩敞开面周长，m，粉碎机设置集气罩周长均约2.4m。 H-罩口至有害物质边缘，m，取0.3m。 V--边缘控制点风速，m/s，取0.5m/s。 K--不均匀的安全系数，取 1.4。
----------------------------------	--

经公式计算得单个集气罩的抽风量为 $0.504\text{m}^3/\text{s}$ ，项目新增粉碎机 3 台，共设 3 个集气罩，则计算风量为 $5443.2\text{m}^3/\text{h}$ ，考虑风阻等实际情况，项目末端风机设计风量为 $6000\text{m}^3/\text{h}$ 。

废气处理措施：

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 第 24 号）机械行业系数手册，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可达到 95%

②燃烧废气

新增 3 台锅炉使用天然气为燃料，天然气年用量为 120 万 m^3 。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天然气燃烧废气量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排污系数表-燃气工业锅炉。由各排污系数计算出燃烧废气的污染物产生量见表 4-2。

表4-2 锅炉燃烧废气产生情况

燃料	污染物	单位	排污系数	产生量
天然气	废气量	标立方米/万立方米-原料	107753	$12930360\text{Nm}^3/\text{a}$
	二氧化硫	千克/万立方米-原料	0.02S*	0.240t/a
	氮氧化物	千克/万立方米-原料	3.03 (低氮燃烧-国际领先)*	0.364t/a

*①S 为燃料的含硫量，其中含硫量 (S) 是指燃气收到基硫分含量，单位为毫克/立方米，参照《天然气》(GB17820-2018) 中民用燃料的天然气二类气含硫量，本项目含硫量按 $100\text{mg}/\text{m}^3$ 计算。②低氮燃烧-国际领先技术的天然气锅炉设计 NO_x 排放控制要求一般小于 $60\text{mg}/\text{m}^3$ (@3.5% O_2)。

燃烧废气由炉内收集系统收集，经 51m 排气筒 DA003 直接排放，总计算风量为 $5387.65\text{m}^3/\text{h}$ ，设计风量取 $5400\text{m}^3/\text{h}$ 。锅炉天然气燃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烟尘，表征因子为颗粒物，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考虑烟尘产生量较少，因此，本次环评做定性分析。

3 台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由炉内收集系统收集，经 51m 排气筒 DA003 直接排放。

③恶臭

项目制粒过程会产生少量恶臭，表征因子为臭气浓度，考虑产生量较少，

	本次环评仅做定性分析，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④非正常工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非正常排放指项目生产过程中开停车（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由于项目开停车（工、炉）、设备检修时停工，不进行生产，且项目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的可能性较小，因此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导致非工况排放的可能性最大，本项目按最不利原则，即治理措施完全失效的情况，对非正常排放量进行核算。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3) 废气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投料产生的粉尘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农副食品加工工业—饲料加工、植物油 加工工业》（HJ1110-2020）中饲料加工工业颗粒物污染防治措施工艺为旋风除尘、布袋除尘、除尘组合工艺、其他，因此，项目投料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是可行技术。

表 4-3 技改扩后项目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 名称	污染物种 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 高度/m	排气筒出 口内径/m	风量 m³/h	烟气流 速m/s	排气温 度/℃	排气筒 类型
			经度	纬度						
DA001	废气排 气筒	颗粒物	112度41分 35.169秒	22度33分 8.703秒	15	0.6	15000	15	25	一般
DA002	废气排 气筒	颗粒物	112度41分 37.757秒	22度33分 10.320秒	51	0.4	6000	13	25	一般
DA003	废气排 气筒	颗粒物	112度41分 36.328秒	22度33分 10.049秒	51	0.36	5400	15	25	一般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4) 监测计划

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农副食品加工业》（HJ 986-2018）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 820-2017）制定监测计划，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4 技改扩后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名称	排放速率(kg/h)	排放限值 (mg/m³)
颗粒物	DA001	次/半年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9.5	120

	颗粒物	DA002	次/半年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9.5	120
	颗粒物	DA003	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765-2019) 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限值	/	10
	SO ₂		次/年		/	35
	NO _x		次/月		/	50
	烟气黑度		次/年		/	1 级
	颗粒物	厂界	次/半年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1.0
	臭气浓度		次/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恶臭浓度新扩改建二 级标准	/	20 (无量纲)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5) 达标情况分析 ①旧车间项目投料工序产生的废气分别收集，通过一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进行排放，粉尘（以颗粒物计）有组织排放速率为 0.052kg/h，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3.494mg/m³。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³，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9.5kg/h。 ②新车间项目投料工序产生的废气分别收集，通过一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51m 排气筒（DA002）进行排放，粉尘（以颗粒物计）有组织排放速率为 0.133kg/h，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22.208mg/m³。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³，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9.5kg/h。 ③锅炉燃烧废气经 51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二氧化硫有组织排放速率为 0.100kg/h，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18.519mg/m³；氮氧化物有组织排放速率为 0.152kg/h，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28.086mg/m³。燃烧废气有组织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限值：二氧化硫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35mg/m³，氮氧化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50mg/m³。 ④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速率为 1.999kg/h，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1.0mg/m³。 ⑤项目制粒过程中会产生恶臭（表征因子臭气浓度），由于产生量较少，故仅作定性分析，恶臭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项目排放的臭气浓度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恶臭浓度新扩改建二级标准：无组织 20（无量纲）。 (6) 废气排放的环境影响 项目所在为大气环境质量达标区，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为龙井村（417m）、新村（306m）、新农村（276m）、平塘村（112m）、月山
----------------------------------	---

	镇（421m）。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投料粉尘（以颗粒物计）；锅炉燃烧废气。 旧车间投料工序产生的废气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新车间投料工序产生的废气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51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燃烧废气经 51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项目产生的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高空排放，同时加强车间通风。在采取有效处理措施后，项目废气得到妥善的处置，对周边大气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2、废水

(1) 废水污染物排放源情况

表 4-5 项目技改扩后全厂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产污 环节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 时间/h
				核算方法	产生量 m³/a	产生浓度 mg/L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排放量 m³/a	排放浓 度 mg/L	
员工 生活	/	生活污 水排放 口	废水量	系数法	810	/	三级化 粪池	/	系数法	810	/	2400
			CODcr	类比法	0.203	250		40	类比法	0.122	191	
			BOD ₅		0.122	150		50		0.061	75	
			SS		0.122	150		70		0.037	46	
			氨氮		0.016	20		10		0.014	17	
锅炉 废水	锅炉、软 水处理 机	锅外水 处理污 水	CODcr	系数法	439.8	统一收集后回用于厂区内道路或场地洒水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2) 废水污染物源强核算过程: ①生活污水 技改扩后全厂劳动定员 90 人, 厂区内不设食宿, 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 生活》(DB44/T1461.3-2021) 附录 A 表 A.1 服务业用水定额表, 国家行政机构中无食堂和浴室的用水先进值, 项目生活用水量按 $10\text{m}^3/(\text{人}\cdot\text{a})$, 则项目员工生活用水为 $900\text{m}^3/\text{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 90% 计算, 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810\text{m}^3/\text{a}$, 其污染物主要为 COD_{Cr}、BOD₅、SS、氨氮。 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基础》(环境科学系编) 中统计多年实际监测经验结果中的南方地区办公污水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浓度 COD_{Cr} 250mg/L, BOD₅ 150mg/L, SS 150mg/L, 氨氮 20mg/L, 产生量: COD_{Cr} 0.203t/a、BOD₅ 0.122t/a、SS 0.122t/a、氨氮 0.016t/a。 参考《村镇生活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HJ-BAT-9), 三级化粪池对生活污水污染物的去除效率分别为 COD_{Cr} 40%、BOD₅ 50%、SS 70%、氨氮 10%, 因此,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 COD_{Cr} 0.122t/a、BOD₅ 0.061t/a、SS 0.037t/a、氨氮 0.014t/a, 排放浓度: COD_{Cr} 191mg/L、BOD₅ 75mg/L、SS 46mg/L、氨氮 17mg/L。 生活污水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 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最后排入新桥水。 ②锅炉废水 锅炉的使用会产生锅炉排污水及软处理废水。 A. 锅炉排污水: 2t/h 锅炉的容积约为 1m^3, 锅炉的排污率一般为锅炉容量的 3~10%, 按 6.5% 计算。项目每季度定期排污, 一年排污 4 次, 则 3 台 2t/h 锅炉排污水为 $1\text{m}^3 \times 6.5\% \times 4 \times 3 = 7.8\text{m}^3/\text{a}$。 B. 软处理废水: 锅炉的使用会产生软处理废水。项目采用离子交换器除盐方式软化水, 离子交换过程不直接产生废水, 但是再生过程会产生软处理
----------------------------------	---

	废水，产生量约为总软化水量的 1%~5%之间，本项目按 3%计算，则项目软处理废水量约为 $14400\text{m}^3/\text{a} \times 3\% = 432\text{m}^3/\text{a}$。 合计锅炉废水产生量为 $439.8\text{m}^3/\text{a}$，锅炉废水统一收集后回用于厂区内道路或场地洒水。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3) 废水、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 4-6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 染 物	治 理 设 施			排 放 去 向	排 放 方 式	排 放 规 律	排 放 标 准	
		工 艺	是否 为可 行性 技术	处 理 能 力				名 称	限 值（mg/L）
生活污水	pH	三级化粪池	是	30m³/d	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	间接排放	间断排放， 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	6-9（无量纲）
	CODcr								250
	BOD ₅								150
	SS								200
	氨氮								30

(4) 监测计划

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农副食品加工业》（HJ 986-2018）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 820-2017）相关要求，非重点排污单位生活污水间接排放无需开展自行监测。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后排入新桥水，属于间接排放。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3) 废水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①生活污水依托污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系统设计规模为 $30\text{m}^3/\text{d}$，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 $2.7\text{m}^3/\text{d}$，占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量的 9%，占比较少，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可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根据《开平市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一期）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开平市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位于开平市月山镇高阳村委会龙岗村西面，纳污范围起点为 S273 与长肇路交界处，沿长肇路接入公新路，收集长肇路、公新路、彼迪大道两侧镇区及农村居民生活污水以及新建商住一体化居民生活污水，本项目位置在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内。 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一期污水处理设计规模为 $2500\text{m}^3/\text{d}$，主体工艺采用“AAAO 法”工艺，出水水质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较严值。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氨氮，不含有毒有害污染物和重金属，与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相符，废水排放量 $2.7\text{m}^3/\text{d}$，占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量的 0.108%，占比较少。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对受纳水体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②锅炉废水回用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锅炉废水属于清净下水，不含重金属，可回用于厂区内道路或场地洒水。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公用设施管理业-环境卫生管理-浇洒道路和场地-先进值 $1.5\text{L}/(\text{m}^2/\text{d})$，项目每年厂区内道路或场地洒水约 210 天，项目占地面积 18111.13m^2，基地占地面积 16700.7625m^2，需要洒水的面积以 1410.3675m^2 计，则厂区内道路或场地洒水用水量为 $444.266\text{m}^3/\text{a}$。项目锅炉废水产生量为
----------------------------------	--

439.8m²/a (<444.266m²/a)，因此，该部分水回用于厂区内道路或场地洒水是可行的。

3、噪声

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等运行产生的机械设备噪声，据类比调查分析，设备运转时声级范围约 70~85dB (A)。具体设备噪声值详见表 4-7。

表 4-7 项目技改扩后全厂主要设备声功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设备外 1m 处 噪声级 (dB(A))	降噪措施		持续时间 h/d	所在位置
					工艺	降噪效果 dB (A)		
1	粉碎机	台	8	85	置于 室内	30	8	生产车间
2	混合机	台	8	80		30	8	
3	配料机	台	6	80		30	8	
4	颗粒机	台	6	80		30	8	
5	冷却器	台	7	70		30	8	
6	酥化机	台	1	80		30	8	
7	调质器	台	14	70		30	8	
8	保质器	台	8	70		30	8	
9	打包机	台	6	75		30	8	
10	空压机	台	2	85		30	8	
11	天然气锅炉	台	3	75		30	8	

项目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4a类标准限值；其余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限值。经过沿途厂房，噪声削减更为明显，对敏感点的影响更小。

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因此项目周边保护目标不因项目落成受到明显影响。

为降低设备噪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需对噪声源采取有效的隔声、消声、减振和距离衰减等综合治理措施。建议本项目噪声治理具体措施如下：

- ①尽量选择低噪声型设备，在高噪声设备上安装隔声垫，采用隔声、吸声、减振等措施；
- ②根据厂区实际情况和设备产生的噪声值，对厂区设备进行合理布局，

将噪声较大的设备设置在西侧；

③加强设备管理，对生产设备定期检查维护，加强设备日常保养，及时淘汰落后设备；加强员工操作的管理，制定严格的装卸作业操作规程，避免不必要的撞击噪声；

④企业在夜间生产时尽量控制好较大噪声设备的启动次数和使用时长。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项目在生产运行阶段需对噪声污染源进行管理监测，项目监测要求如下表。

表4-8 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四周	每季度1次， 昼间监测	西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a类标准限值；其余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4、固体废物											
	表 4-9 项目技改扩后全厂固体废物污染源情况表											
	产污环节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废物代码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t/a)	贮存方式	处置措施		环境管理要求
										方式	处置量(t/a)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固体	/	13.5	袋装	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13.5	/
	拆封、包装	废包装材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900-099-S59	/	固体	/	1.5	堆放	定期交一般固体废物处理中心处理	1.5	厂内采用库房或包装工具贮存，贮存过程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废气治理设施	粉尘系统粉尘		900-099-S17	/	固体	/	8.466	袋装	回用于生产工序	8.466	
	机械维修及保养	废机油	危险废物	900-214-08	矿物油	液体	T	0.01	桶装	交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0.0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机油废包装桶		900-041-49	矿物油	固体	T	0.02	堆放		0.02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900-041-49	矿物油	固体	T	0.002	袋装		0.002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固废源强核算过程： （1）生活垃圾 本项目技改扩后员工总人数 90 人，不提供食宿，年工作 300 天，员工生活垃圾系数按 0.5kg/人·d 估算，则项目的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13.5t/a，统一交由环保部门清运处理。 （2）一般固体废物 ①废包装材料 项目原料拆封或产品包装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材料，技改扩后产生量约为 1.5t/a，定期交一般固体废物处理中心处理。 ②粉尘系统粉尘 投料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排放，根据上文计算可知，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8.912t/a，排放量为 0.446t/a，因此，布袋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为 8.466t/a，该部分粉尘回用于生产工序。 （3）危险废物 ①废机油 项目机械维修及保养过程中产生的一定的废机油，技改扩后产生量约为 0.01t/a。废机油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中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中车辆、轮船及其它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900-214-08），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②机油废包装桶 项目机油等液体原料使用后会产生废包装桶，技改扩后产生量约为 0.02t/a。机油废包装桶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中 HW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900-041-49），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③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项目机械维修及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含油废抹布及手套，技改扩后产生量
----------------------------------	--

约为 0.002t/a。含油废抹布及手套《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中 HW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900-041-49），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内采用库房或包装工具贮存，贮存过程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一般固废存放点应设置在指定存放区，各类一般固废按种类进行分类摆放，明确分区。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保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的要求。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保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危险废物贮存应关注“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泄漏），明确防渗措施和泄漏收集措施，以及危险废物堆放方式、警示标识等方面内容。同时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危废间设置于室内，做好防风防雨，按危废种类明确分区，设置漫坡或围堰；在危废间地面硬底化的前提下做好重点防渗措施；专人专管，定期检查容器的完整性，防止危废泄漏等事故发生；保证室内通风。同时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台账记录，记录上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按要求进行联网登记，并定期交危废单位转运。

表 4-10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样表

贮存场所 (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 名称	危险废物 类别	危险废物 代码	位置	占地 面积	贮存 方式	贮存容 积 m³	贮存 周期
危废间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生产 车间	5m²	桶装	2	1 次/ 年
	机油废包 装桶	HW49	900-041-49			堆放	2	
	含油废抹 布及手套	HW49	900-041-49			堆放	1	

5、环境风险

(1) 环境风险识别

表 4-11 项目物料存储情况																																																											
序号	名称	主要成分	最大存在总量 t	临界量 t	依据	储存位置																																																					
1	废机油	矿物油	0.01	200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 A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1 危害水环境物质（慢性毒性类别：慢性 2）	危废间																																																					
2	机油	矿物油	0.1	2500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 B.1 中油性物质	仓库																																																					
Q=0.00009<1，因此无需开展风险专章。 本项目风险源主要为物料仓、危险废物储存点、废气处理设施存在环境风险源，识别如下表所示： 表 4-12 生产过程风险识别 <table><tr><th>危险目标</th><th>风险物质</th><th>事故类型</th><th>事故引发可能原因及后果</th><th>措施</th></tr><tr><td>危废间</td><td>废机油</td><td>泄漏</td><td>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某些危险废物可能会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td><td>危险废物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td></tr><tr><td>原料存放区</td><td>机油</td><td>泄漏</td><td>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某些危险废物可能会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td><td>液体原料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td></tr><tr><td>废气收集排放系统</td><td>/</td><td>废气事故排放</td><td>设备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气未经有效收集处理直接排放，影响周边大气环境</td><td>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气收集系统正常运行</td></tr><tr><td>废水处理设施</td><td>CODcr、BOD₅、SS、氨氮</td><td>废水事故排放</td><td>污水处理设施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水未经有效处理直接排放。</td><td>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行。</td></tr></table> 表 4-13 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table><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猪料生产车间项目</td></tr><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6">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月山镇水井长肇路 111 号 1 座</td></tr><tr><td>地理坐标</td><td>经度</td><td colspan="2">112 度 41 分 35.611 秒</td><td>纬度</td><td colspan="2">22 度 33 分 10.189 秒</td></tr><tr><td>主要危险废物分布</td><td colspan="6">危废间：废机油；仓库：机油</td></tr></table>							危险目标	风险物质	事故类型	事故引发可能原因及后果	措施	危废间	废机油	泄漏	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某些危险废物可能会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危险废物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原料存放区	机油	泄漏	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某些危险废物可能会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液体原料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废气收集排放系统	/	废气事故排放	设备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气未经有效收集处理直接排放，影响周边大气环境	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气收集系统正常运行	废水处理设施	CODcr、BOD ₅ 、SS、氨氮	废水事故排放	污水处理设施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水未经有效处理直接排放。	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猪料生产车间项目						建设地点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月山镇水井长肇路 111 号 1 座						地理坐标	经度	112 度 41 分 35.611 秒		纬度	22 度 33 分 10.189 秒		主要危险废物分布	危废间：废机油；仓库：机油					
危险目标	风险物质	事故类型	事故引发可能原因及后果	措施																																																							
危废间	废机油	泄漏	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某些危险废物可能会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危险废物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原料存放区	机油	泄漏	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某些危险废物可能会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液体原料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废气收集排放系统	/	废气事故排放	设备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气未经有效收集处理直接排放，影响周边大气环境	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气收集系统正常运行																																																							
废水处理设施	CODcr、BOD ₅ 、SS、氨氮	废水事故排放	污水处理设施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水未经有效处理直接排放。	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猪料生产车间项目																																																										
建设地点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月山镇水井长肇路 111 号 1 座																																																										
地理坐标	经度	112 度 41 分 35.611 秒		纬度	22 度 33 分 10.189 秒																																																						
主要危险废物分布	危废间：废机油；仓库：机油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①废机油、机油等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某些危险废物或原料可能会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②废气收集排放系统设备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气未经有效收集处理直接排放，影响周边大气环境。 ③污水处理设施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水未经有效处理直接排放。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危险废物、液体原料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②废气收集排放系统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气收集系统正常运行。 ③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水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
6、地下水和土壤 本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烟尘，颗粒物不含重金属，不属于土壤、地下水污染指标，不存在以大气干、湿沉降的方式进入并影响周围的土壤、地下水环境；生活污水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后排入新桥水，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较少。项目全厂地面硬底化，危废间设置漫坡及围堰，生产过程中不作地下水开采，项目地下水及土壤不会由于废水下渗造成明显影响。建议营运期中，项目应在全面硬底化的基础上，对危废间采取重点防渗措施，确保污染物不会因垂直入渗对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7、生态 本项目占地范围内不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开展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类项目，因此不展开电磁辐射环境影响分析。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旧车间投料粉尘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新车间投料粉尘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	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51 米高排气筒排放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燃烧废气排气筒 DA003	SO ₂	直接经 51 米高排气筒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限值
			NO _x		
			颗粒物		
			烟气黑度		
		厂界	臭气浓度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恶臭浓度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SS、氨氮	依托江门市鸿宝饲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月山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
		锅炉废水	COD _{Cr}	统一收集后回用于厂区内道路或场地洒水	/
声环境		设备运行	噪声	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	西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备进行消声隔振处理，加强设备日常的维护保养。采用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控制厂界噪声	准》（GB12348-2008）中的 4a 类标准；其余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交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单位回收；粉尘系统粉尘回用于生产；废机油、机油废包装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①废机油、机油等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某些危险废物或原料可能会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②废气收集排放系统设备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气未经有效收集处理直接排放，影响周边大气环境。 ③污水处理设施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水未经有效处理直接排放。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危险废物、液体原料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②废气收集排放系统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气收集系统正常运行。 ③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水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企业应按照国家排污许可有关管理规定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并自行组织验收，填报相关信息，并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六、结论

江门市领宝饲料有限公司猪料生产车间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与用地规划及环保相关规划相符。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经有效治理后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的要求，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分析，通过对环境调查、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及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分析表明，本项目在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环境污染物治理措施和建议，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控制设施建成使用后，其控制效果符合工程设计要求，使本项目满足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时，项目正常运营过程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故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

评价单位：

项目负责人：

时间：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t/a）	二氧化硫	1.226	4.69	/	0	0.986	0.240	-0.986
	氮氧化物	2.546	4.40	/	0	2.182	0.364	-2.182
	颗粒物	0.038	/	/	5.206	0	5.244	+5.206
废水（t/a）	废水量	630	/	/	180	0	810	+180
	CODcr	0.032	/	/	0.009	0	0.041	+0.009
	BOD ₅	0.005	/	/	0.001	0	0.006	+0.001
	SS	0.010	/	/	0.002	0	0.012	+0.002
	氨氮	0.005	/	/	0.001	0	0.006	+0.001
生活垃圾（t/a）		60	/	/	0	46.5	13.5	-46.5
一般工业固体	废包装材料	0	/	/	1.5	0	1.5	+1.5

废物 (t/a)	粉尘系统粉尘	10.94	/	/	0	2.474	8.466	-2.474
	灰渣、烟灰和除尘废渣	346	/	/	0	346	0	-346
	生活污水污泥	10.8	/	/	0	10.8	0	-10.8
	食堂厨余垃圾	9	/	/	0	9	0	-9
危险废物 (t/a)	废机油	0	/	/	0.01	0	0.01	+0.01
	机油废包装桶	0	/	/	0.02	0	0.02	+0.02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0	/	/	0.002	0	0.002	+0.002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